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 (财库(2020)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务川仡佬族苗族自治</u> <u>县自然资源局</u>(单位名称)的<u>务川自治县自然资源局全域高清影像航飞</u>(项目 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 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

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务川自治县自然资源局全域高清影像航飞</u>(标的名称),属于<u>其他未列明的</u> 行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贵州地矿测绘院有限 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261人,营业收入为8666.87万元,资产总额为 8760.6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: 贵州地矿测绘院有限公司(公章)

日期: 2025年8月6日

温馨提醒:

- 1、供应商请将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中加"____"里面的内容全部填写齐全,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中内容未填写齐全的、缺项的将不给予供应商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(即资格响应文件为无效)。
- 2、供应商请根据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 [2011]300 号文件)、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《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 (2017)》的通知(国统字〔2017〕213号文件)要求,将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中加"____"里面的内容全部填写正确,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中填写内容出现